附件1

镇坪县城关镇人民政府

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

**目录**

**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**

一、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

二、工作任务

三、预算单位构成

四、人员情况说明

**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**

五、收支说明

**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**

六、“三公”经费及会议费、培训费情况说明

七、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

八、政府采购情况说明

九、绩效目标说明

十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

十一、专业名词解释

**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**

**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**

**一、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**

**（一）主要职责。**

党委工作职责：

1、贯彻党的各项方针政策和上级党委的指示、决定。

2、讨论决定本镇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重大问题。

3、加强党委自身建设，抓好以党支部为核心的基层组织配套建设和辖区各非公党组织建设，充分发挥基层组织和党员的作用，做好发展党员工作。

4、加强对干部的管理、教育、培训、考核、选拔，按干部管理权限搞好任免和奖惩工作。

5、认真做好思想政治工作，抓好精神文明建设和公民道德建设，提高全民素质，维护本镇的社会稳定。

6、加强和改善对镇人大、政府的领导和协调，使其依法行使职权；加强对工会、共青团、妇联、武装部等组织的领导，及时研究讨论群团组织工作中的重大问题，支持各组织根据各自特点开展活动，充分发挥其作用。

7、完成上级党委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政府工作职责：

1、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，组织指导好各产业生产，搞好商品流通，协调好本镇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，抓好招商引资，人才引进项目开发，不断培育市场体系，组织经济运行，促进经济发展。

2、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，部署并实施重点工程及民生项目建设，负责土地、林木、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，做好环境卫生综合整治，全面深入推进河长制，加强河道巡察和管理、护林防火等工作。

3、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、计划生育、文化教育、卫生、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，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，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，维护社会稳定。

4、加强培植税源，管好财政资金，增强财政实力。

5、加强新民风建设，抓好精神文明建设，丰富群众文化生活，提倡移风易俗，反对封建迷信，破除陈规陋习，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。

6、完成党委及上级各部门交办的其它事项。

**（二）内设机构。**

镇坪县城关镇人民政府内设“四办三站一中心”，分别为：党政综合办公室、经济发展办公室、社会治理办公室、综合执法办公室、农业综合服务站、社会保障服务站、公用事业服务站、便民服务中心。

**二、工作任务**

2023年，我镇财政工作将在镇党委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，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进程。为保证财政预算的圆满完成，我们将努力做好以下三方面工作：

**坚持突出重点，推动乡镇协调发展。**一是不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，加大农村基础设施管护投入力度，加快培育特色农业品牌，大力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，打造乡村振兴示范样板。二是深化农村综合改革，做好“一事一议”财政奖补工作。三是继续发挥政策性农业保险作用，促进农业增产增效。四是继续支持意识形态、扫黑除恶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等工作，推进人居环境建设，为人民群众打造安居乐业的良好环境。

**加强管理，严格控制“三保”支出。**把加强“三保”作为当前财政工作最根本的出发点和落脚点，牢牢将“三保”支出控制在预算盘子内。一是压减日常开支。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等各项规定，牢固树立过“紧日子”思想，厉行节约，反对浪费，“三公”经费只减不增，对一般性支出和非急需、非刚性支出继续进行压减。二是严控预算安排。根据《预算法》的规定，继续坚持“先有预算后有支出”，无预算、超预算原则上不得安排支出，督促整改预算执行中的铺张浪费、绩效低下的项目，削减或取消把关不严、低效无效的资金。三是严格财务管理。进一步健全完善内部财务管理制度，定期检查审计，提高财务管理水平，堵塞制度漏洞，确保收支平衡，严防管理风险。

**发挥职能，持续保障民生工程。**一是加快建立基本公共服务体系，继续加大对教育、社会保障和就业、医疗卫生、环境保护、公共安全、农村基层组织建设、巩固脱贫成效等方面的投入，创造更多福祉惠及人民群众。二是完善财政补贴“一卡通”发放管理、支持农村经济发展，不断支持养老事业发展，落实好城乡居民三项基金，做好兜底保障措施。确保惠民政策落实到位，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等涉农补贴，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，支持基础设施管护、河长制管理、特色乡村等项目制度建设，不断增进民生福祉。

**强化监督，确保财政行稳致远。**一是加强财政资金特别是专项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管，确保资金及时、准确拨付到位。二是根据镇级自身内控情况，进一步查漏补缺，明确岗位系统职责，严格区分不相融和关键岗位，保障政府高效运行。三是完善全过程财政监督体系，创新财政监督管理方式，加大对重大财税政策落实、财政收支管理、重点项目的监督检查力度。

**三、预算单位构成**

从预算单位构成看，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镇坪县城关镇人民政府本级单位预算1个，无下属事业单位，属于一级预算单位，经费管理方式为财政全额拨款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单位名称 | 拟变动情况 |
| 1 | 镇坪县城关镇人民政府部门本级（机关） |  |

**四、人员情况说明**

截止2022年底，本部门人员编制71人，其中行政编制35人、事业编制36人；实有人员67人，其中行政33人、事业34人。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25人。

**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**

**五、收支说明**

**（一）收支预算总体情况**

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，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。本部门2023年预算收入1263.52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263.52万元，较上年增加158.4万元，主要原因是新增在编人员4人，且工资标准调整（增加了基础性绩效奖），人员经费增加；本部门当年预算支出1263.52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263.52万元，较上年增加158.4万元，主要原因是新增在编人员4人，且工资标准调整（增加了基础性绩效奖），人员经费增加。

**（二）财政拨款收支情况**

本部门2023年财政拨款收入1263.52万元，其中一般共预算拨款收入1263.52万元较上年增加158.4万元，主要原因是新增在编人员4人，且工资标准调整（增加了基础性绩效奖），人员经费增加；本部门2023年财政拨款支出1263.52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263.52万元，较上年增加158.4万元，主要原因是新增在编人员4人，且工资标准调整（增加了基础性绩效奖），人员经费增加。

**（三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**

1、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

本部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263.52万元，较上年增加158.4万元，主要原因是新增在编人员4人，且工资标准调整（增加了基础性绩效奖），人员经费增加。

2、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

本部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63.52万元，其中：

（1）行政运行（2010301）1068.21万元，较上年减少21.91万元，原因是调整了基本养老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科目；

（2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（2080505）84.06万元，较上年增加84.06万元，原因是科目调整；

（3）行政单位医疗（2101101）50.56万元，较上年增加50.56万元，原因是科目调整；

（4）住房公积金（2210201）60.68万元，较上年增加60.68万元，原因是科目调整。

3、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

（1）本部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63.52万元，其中：

工资福利支出（301）748.07万元，较上年增加52.7万元，原因是新增在编人员4人，且工资标准调整（增加了基础性绩效奖）；

商品和服务支出（302）277.63万元，较上年增加23.98万元，原因是调整了部分科目；

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（303）237.82万元，较上年增加81.72万元，原因是调整了部分科目。

（2）本部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63.52万元，其中：

机关工资福利支出（501）748.07万元，较上年增加52.7万元，原因是新增在编人员4人，且工资标准调整（增加了基础性绩效奖）；

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（502）277.63万元，较上年增加23.98万元，原因是调整了部分科目；

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（509）237.82万元，较上年增加81.72万元，原因是调整了部分科目。

**（四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**

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，并已公开空表。

**（五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**

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，并已公开空表。

**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**

**六、“三公”经费及会议费、培训费情况说明**

本部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支出7.2万元，与上年度持平。其中：公务接待费3万元，较上年无变化；公务用车运行费4.2万元，较上年无变化；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较上年无变化。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1.49万元，较上年减少1.51万元（50.33%），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倡导厉行节约，压缩各类会议支出。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0万元，较上年无变化。

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。

**七、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**

截止2022年底，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辆，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（套）。2023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；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（套）。

**八、政府采购情况说明**

本部门当年无政府采购预算，并已公开空表。

**九、绩效目标情况说明**

2023年本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，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31.71万元。

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。

**十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**

本部门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61万元，较上年持平。

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。

**十一、专业名词解释**

1.机关运行经费：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.“三公”经费：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。

3.行政运行:反映行政单位（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）的基本支出。

**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**